

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
承辦人：黃壹瑄
電話：03-5715131#42541
傳真：03-5723052
電子郵件：huangyh@mx. ntu. edu. 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清物字第11290057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國立清華大學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簡章.pdf、112招生海報.jpg
(112EI00541_1_28161222055.pdf、112EI00541_2_28161222055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教育部「112學年度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」招生考試相關資料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是輔導對基礎科學尤其是對物理、生命科學有興趣且具潛力的高中學生，經由上課及實驗，教導並激發其對科學的基本知識與正確觀念，訓練分析推理的能力及作實驗的方法，以期在日後能成為基礎科學的優秀人才。
- 二、「112學年度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」之物理組及生命科學組採聯合招生，訂於本（112）年9月16日（星期六）上午09:00，於臺北「南山中學」、新竹「清華大學」、臺中「衛道中學」辦理招生考試。
- 三、報名期間自112年8月1日（二）12:00起至112年9月3日（日）23:59止，簡章及報名網址請詳見：<https://hsse.phys.ntu.edu.tw/>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電文
騎

大直高中 1120731



NHAA1123008337

副本：電文
2023/07/31
交換章

裝

訂

線

